

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 2024 年第二季度全县政府网站和政务 新媒体检查情况的通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县政府各工作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：

为持续推进全县政务公开工作，根据中省市关于对政务公开工作开展常态化监管相关要求，县政府办对第二季度全县政务公开工作进行了检查，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1. **政府信息公开栏目更新情况。**县政府网站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313 条，专题专栏类政府信息 95 条。发布及时规范的单位：县农业农村局、县应急管理局、县自然资源局等 9 个单位（详见附件 1）。

2. **依申请公开及网民留言办理情况。**二季度受理依申请公开信件 23 件，网站 13 件，邮递 10 件，其中 17 件均已按期规范回复，6 件正在办理中。受理县长信箱、西部网舆情信息 100 件，全部办结。回复及时规范的单位：县自然资源局、县交通局 2 个单位（详见附件 2）。

3. **政务新媒体管理情况。**二季度，全县纳入“全国政务新媒体信息报送系统”监管的 15 个政务新媒体账号，共发布信息 614 条。其中，原创信息 312 条，占比 50.8%；转载信息 302 条，

占比 49.2%。更新及时且转载数量合格的单位：县教体局、县司法局、县人社局等 9 个单位（详见附件 3）。

二、存在问题

1. 县政府门户网站：一是主动公开信息质效不高。县政府网站公开的信息多为工作动态、领导活动、日常性会议等信息，对于政策性的文件或者公众需求的核心信息公开的少。二是政策文件解读不同步。个别单位对政策解读工作的认识和重视程度不够，未在报送文件的同时将领导审签后的解读材料同步报送。三是栏目更新不及时。县生态环境局承担的“批准服务和实施信息”4 月份未更新；县教体局承担的“养老和社会服务”二季度未更新。部分单位承担的“基层政务公开事项落实情况”未按照任务要求及时更新，对于工作群中的多次提醒视而不见。四是信息审核把关不严。县财政局承担的“部门财政预决算及预算评审”发布的信息中，将“习近平总书记”错写为“习总书记”，“一二三产业融合”错写为“一二三产融合”，“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”错写为“巩固拓展脱贫成果”，“全面从严治党”错写为“从严治党”，“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”错写为“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”，多次被省市通报。

2. 依申请公开工作：一是重视程度不够。个别单位对依申请公开工作重视程度还不够，未能充分认识答复不当所引发的法律风险。二是答复内容不规范。个别单位对收到的依申请公开信件，不能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三十六条规定，根据信息存在状态、公开属性等实际情况区分作出答复。

3. 全县政务新媒体：“眉县公安”微信订阅号，未按要求转载党中央、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等权威信息。“眉县交警”新浪微博、“健康眉坞”微信订阅号未能及时按程序办理注销关停，多次被省市通报批评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1. 提高站位，明晰工作任务。一要压实信息审核责任。各单位要严格执行“分级审核、先审后发”程序，完善落实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规范信息创作编、审、签、发各环节管理，严防政治错敏、表述错误、个人信息泄露等问题发生，确保信息发布准确及时安全有效。二要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。各单位要参照政府网站公布的《业务领域及镇级领域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》，及时公开公众关注度高、需求量大、事关公众切身利益的信息（如村居拆迁改造、征收补偿安置、建设用地实施方案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等），切实疏通政府信息公开的“堵点”，解决政府信息公开的“难点”，打造政府信息公开的“亮点”。三要加大政府网站监管力度。加强日常巡检、监督检查，坚决防止出现“失管脱管”“建后不管”等现象，对日常监测、季度检查中发现的问题，要认真及时对照整改，不断完善优化提升。

2. 强化责任，提高工作质效。一要注重政策解读实效。各单位要严格落实政府文件与解读材料“同步起草、同步审批、同步发布”工作制度，丰富解读方式，采用文字、图解、音频等多种形式进行全方位解读，确保群众听得懂、记得住、用得上。二要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。各单位要按照《眉县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制度》相关规定，畅通互联网、信函、传真、

现场信息公开申请渠道，参照《陕西省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答复示范文本》分类别分情况按期规范答复，杜绝因政府信息公开答复不规范引起的行政复议。三要加强政务新媒体日常监管。落实专人定期对政务新媒体进行检查，对无法保障更新频率、访问量低的栏目页面进行优化整合或合并关停，避免出现栏目空白或更新不及时等问题，让政务新媒体真正发挥实效。

3. 加强学习，提升业务素养。各单位要配齐配强政务公开工作人员，安排专人负责本单位的政府网站内容保障和政务新媒体工作，及时更新各自承担的栏目内容，常态化做好“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”栏目更新工作。各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要加强学习，特别是加强法律法规、文字编辑、图片处理技能和常见错敏词库的学习，结合日常检测发现的错误，自纠自查、举一反三，确保发布信息权威、准确。

- 附件：1. 2024年第二季度县政府网站栏目更新情况统计表；
2. 2024年第二季度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统计表；
3. 2024年第二季度政务新媒体监测检查情况统计表。

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2024年7月4日



附件1

2024年第二季度县政府网站栏目更新情况统计表

序号	保障单位	保障栏目	更新周期	4月	5月	6月	备注
1	县农业农村局	农业服务信息	2条/月	12	7	3	
		扶贫资金信息	1条/季度	1	/	./	
		涉农补贴信息	1条/季度	/	1	1	
		乡村振兴	1条/季度	7	5	3	
2	县应急管理局	灾害事故救援及预警信息	2条/月	2	4	2	
		应急管理	1条/月	6	4	4	
3	县自然资源局	批准结果信息	1条/月	9	4	2	
		国有土地使用权和矿业权出让	1条/季度	1	1	/	
4	县发改局	批准服务和实施信息	1条/月	5	2	3	
		批准结果信息	1条/月	2	2	2	
		涉及市场主体信息	1条/月	2	1	1	
		生态环境	1条/月	2	1	1	
		乡村振兴	1条/季度	/	/	1	
5	县司法局	执法信息公开	1条/月	6	3	2	
6	县人社局	就业稳岗信息	2条/月	5	6	2	
9	县文旅局	公共文化领域	2条/月	7	3	3	
		涉及市场主体信息	1条/月	1	1	1	
7	县民政局	养老和社会服务	2条/月	2	4	5	
8	县招商局	招商引资项目信息	2条/月	3	4	4	
10	县医保局	药品及医用耗材采购	2条/月	2	2	2	
		医疗保障信息	2条/月	6	2	2	
11	县卫健局	医疗卫生信息	2条/月	3	4	2	
		灾害事故救援及预警信息	1条/季度	1	/	/	

12	县市场监管局	食品药品安全	2条/月	4	2	2	
		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信息	1条/月	1	1	1	
		涉及市场主体信息	1条/月	3	1	1	
		双随机一公开	1条/半年	/	/	1	
		双公示	1条/季度	/	/	1	
13	县商信局	涉及市场主体信息	1条/月	3	1	1	
14	县气象局	气象服务信息	2条/月	3	3	3	
		灾害事故救援及预警信息	1条/月	1	1	1	
15	县审计局	督查、审计信息公开	1条/月	2	2	2	
16	县政府办公室	营商环境信息	2条/月	3	3	3	
		督查、审计信息公开	1条/月	2	1	2	
17	县住建局	住房保障信息	2条/月	3	3	4	
18	县交通局	涉及市场主体信息	1条/月	3	1	1	
19	县审计局	督查、审计信息公开	1条/月	2	2	2	
20	县税务局	减税降费信息	1条/月	1	1	1	
21	县行政审批局	批准结果信息	1条/月	1	2	2	
22	县退役军人事务局	就业稳岗信息	1条/季度	1	1	/	
23	县林业局	批准结果信息	1条/季度	2	2	1	
24	县水利局	批准结果信息	1条/季度	/	/	1	
25	县教体局	义务教育和体育信息	2条/月	7	4	3	教育资助政策未发布
		养老和社会服务	1条/季度	0	0	0	
26	县生态环境局	生态环境	2条/月	3	4	4	栏目更新不及时
		批准服务和实施信息	1条/月	0	3	5	
27	县财政局	财政资金信息	2条/月	3	5	2	发布信息存在错敏词
		财政资金信息直达基层	1条/月	1	1	1	

附件2

2024年第二季度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统计表

序号	受理单位	信息来源	申请数量 (件)	收到时间	办理时间	办理状态
1	县政府	邮政快递	5	2024. 6. 7	2024. 6. 25	已办结
			1	2024. 6. 16		正在办理
			4	2024. 6. 28		正在办理
2	县政府 办公室	政府网站	1	2024. 4. 18	2024. 4. 19	已办结
			1	2024. 6. 14	2024. 7. 2	已办结
			1	2024. 6. 14	2024. 6. 19	已办结
			1	2024. 6. 19	2024. 6. 20	已办结
3	县自然 资源局	政府网站	1	2024. 4. 27	2024. 4. 30	已办结
			5	2024. 6. 4	2024. 6. 14	已办结
4	县交通局	政府网站	2	2024. 4. 19	2024. 4. 26	已办结
5	县住建局	政府网站	1	2024. 6. 19		正在办理

附件3

2024年第二季度政务新媒体监测检查情况统计表

序号	开设单位	账号名称	账号类型	检查结果
1	县政府 办公室	眉县发布	新浪微博	
2	县教体局	眉县教育	微信订阅号	
3	县司法局	法治眉县	微信订阅号	
4	县招商局	眉县招商	微信订阅号	
5	县民政局	眉县民政	微信订阅号	
6	县行政 审批局	眉县行政 审批服务	微信订阅号	
7	县人社局	眉县人社	微信订阅号	
10	县医保局	眉县医保	微信订阅号	
11	县卫健局	健康眉县	微信订阅号	
		健康眉坞	微信订阅号	未彻底完成注销任务
12	县公安局	眉县交警	抖音号	
			新浪微博	未按期更新维护，未完成注销，多次被省市通报
		眉县公安	微信订阅号	未按要求转载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等权威信息，原创内容发布数量不合格
		眉县反诈 中心	微信订阅号	未按要求转载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等权威信息